

山东省政权志资料丛书之一

山东省权力机关

1840——1990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研究室

山东省政权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王科三
副 主 任 高占坤 王义德 王文波 刘彩文

委 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曲万法 冷明道 张述存 陈登曦

主 编 高占坤
副 主 编 张述存 冷明道 王文奎 曲万法

总纂成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文奎 王 平 曲万法
乔远征 冷明道 李丽蓉
张永臣 张述存 高占坤

参编人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丁振寰	山作启	王文波	王文奎
王永新	王 平	王守堂	王瑞明
刘广皎	曲万法	乔远征	冷明道
李丽蓉	邱传远	邱作宽	邹 光
张永臣	张述存	张积军	郑爱国
段贺光	高占坤	郭润来	徐忠甫
鹿譔慧	黄子良	崔景璞	蒋永涛

山东省政权志编纂委员会

(1983. 11~1986. 2)

主 任 刘汉彬

副主任 王盛林 卢启明 王震(至 1984. 12)

张纪良(1985. 1 任) 黄子良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王文波

曲万法(1984. 9 任)

徐忠甫 潘中立(至 1984. 8)

山东省政权志编纂委员会

(1986. 3~1989. 1)

主 任 王修智

副主任 王盛林 卢启明 张纪良(至 1986. 12)

杨传升(1987. 1 任) 黄子良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山作启(1988. 12 任)

王文波 刘广皎(1987. 5 任)

曲万法 冷明道

山东省政权志编纂委员会

(1989. 2~1991. 6)

主 任 于德普

副主任 王盛林 王文波 杨传升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山作启(至 1989. 5)

王文奎 刘广皎 曲万法 冷明道

张述存(1990. 2 任)

山东省政权志编纂委员会

(1991. 7~1993. 5)

主 任 王庆新

副主任 王义德 王文波

杨传升(至 1992. 12)

刘彩文(1993. 1 任)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王文奎(至 1992. 6)

刘广皎(至 1992. 8) 曲万法

冷明道 张述存

张积军(1993. 5 任) 陈登曦(1992. 7)

山东省政权志历任主编、副主编

(按任职先后为序)

- 主 编 刘汉彬(1983.12~1986.2)
王修智(1986.3~1989.1)
于德普(1989.2~1991.6)
王庆新(1991.7~1993.5)
- 副主编 黄子良(1983.12~1987.4)
徐忠甫(1983.12~1986.2)
王文波(1983.12~1989.1)
刘广蛟(1987.5~1992.8)
山作启(1988.12~1989.5)
张积军(1993.5~1993.7)

说 明

《山东省权力机关》系《山东省志·政权志》资料长编的组成部分。

该书分四章，每章分三节，共十二节；根据“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原则，按历史顺序分别记述晚清时期、中华民国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各种不同性质政权的权力机关概况；上限启自1909年，下限迄止1990年。

本书由冷明道、郑爱国同志编写，冷明道同志总纂；徐忠甫同志在本书的前期工作阶段，为搜集整理资料做了大量工作；崔景璞、丁振寰、邹光同志撰写了部分书稿；段贺光、邱传远同志参加了有关的编务工作。负责书稿审核的有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研究室副主任王启信同志，研究室副主任王同生、阮承乾同志；经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王盛林同志，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研究室主任王义德同志进一步审阅；后由省政权志编纂委员会审阅定稿。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参阅了若干档案、文献、书刊，得到了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第二

历史档案馆、山东省档案馆、山东省图书馆、陕西省图书馆、重庆市图书馆及其它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同时,还有许多在职的和离退休的老同志,都曾为本书的编写给予了热情的帮助和指导。在此,我们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我们经验不足,水平有限,加上受资料局限,错讹之处在所难免,请领导和同志们阅后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

编者

1993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机构设置.....	(1)
第一节 清代山东省咨议局.....	(1)
第二节 民国时期山东省议会.....	(4)
一、北洋政权山东省议会	(4)
二、国民党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5)
(一)大会机构.....	(5)
(二)驻会委员会.....	(9)
三、民主政权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10)
(一)大会机构	(10)
(二)驻会委员会	(16)
第三节 建国后山东省各界人民 代表会议及人民代表大会 ...	(17)
一、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7)
(一)大会机构	(17)
(二)协商委员会	(20)
二、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	(21)
(一)大会机构	(21)

(二)常务委员会	(63)
第二章 人员组成	(74)
第一节 清代山东省咨议局	(74)
一、议员	(74)
二、常驻议员	(80)
三、议长	(81)
第二节 民国时期山东省议会	(83)
一、北洋政权山东省议会	(83)
(一)议员	(83)
(二)议长	(89)
二、国民党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93)
(一)参议员	(93)
(二)驻会委员	(96)
(三)议长	(97)
三、民主政权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99)
(一)参议员	(99)
(二)议长	(102)
第三节 建国后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 会议及人民代表大会	(106)
一、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06)
(一)代表	(106)
(二)协商委员会主席	(115)
二、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	(120)
(一)代表	(120)

(二)省人大常委会·····	(200)
1、产生·····	(200)
2、成份构成·····	(202)
3、主任、副主任简历·····	(203)
第三章 职权 ·····	(231)
第一节 清代山东省咨议局·····	(231)
第二节 民国时期山东省议会·····	(233)
一、北洋政权山东省议会·····	(233)
二、国民党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234)
(一)临时参议会的会议职权·····	(234)
(二)议长职权·····	(235)
三、民主政权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236)
(一)临时参议会的会议职权·····	(236)
(二)议长职权·····	(238)
(三)参议员职权·····	(239)
(四)驻会委员会职权·····	(240)
第三节 建国后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 会议及人民代表大会·····	(242)
一、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242)
(一)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大会 职权·····	(242)
(二)代表职权·····	(243)
(三)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 员会职权·····	(243)

二、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	(244)
(一)省人民代表大会的大会职权··	(244)
(二)各个专门委员会的职权·····	(250)
(三)代表职权·····	(260)
(四)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 职权·····	(265)
1、常务委员会·····	(265)
2、主任会议·····	(270)
3、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272)
4、各个工作委员会·····	(274)
5、办公厅及各个工作室·····	(276)
第四章 权力行使·····	(282)
第一节 清代山东省咨议局·····	(282)
第二节 民国时期山东省议会·····	(288)
一、北洋政权山东省议会	(288)
二、国民党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299)
(一)国民党山东省临时参议会第一 届大会及驻会委员会·····	(299)
(二)国民党山东省临时参议会第二 届大会及驻会委员会·····	(301)
三、民主政权山东省临时参议会 ···	(308)
(一)山东省临时参议会第一届一次 大会及其驻会委员会·····	(308)
(二)山东省临时参议会第一届二次	

大会及其驻会委员会·····	(311)
第三节 建国后山东省各界人民代 表会议及人民代表大会·····	(315)
一、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315)
(一)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 次会议·····	(315)
(二)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二 次会议·····	(317)
(三)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协商委员会·····	(318)
二、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	(321)
(一)山东省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321)
1、山东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321)
2、山东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327)
3、山东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331)
4、山东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336)
5、山东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337)
6、山东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345)
7、山东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353)
(二)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	(358)
1、山东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	(358)
2、山东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	(368)
3、山东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	(387)
附：主要参考资料	(416)

第一章 机构设置

第一节 清代山东省咨议局

1907年10月19日（光绪三十三年九月十三日），光绪帝钦奉慈禧皇太后懿旨，通谕各省设立咨议局。原谕称：“前经降旨于京师设立资政院，以树议院基础。但各省亦应有采取舆论之所，俾其指陈通省利弊，筹计地方治安，并为资政院储材之阶，著各省督抚均在省会速设咨议局，慎选公正明达官绅创办其事，即由各属合格绅民公举贤能作为该局议员，断不可使品行悖谬营私武断之人滥厕其间。凡地方应兴应革事宜，议员共同集议，候本省大吏裁夺施行……”1908年7月22日（光绪三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宪政编查馆奏定各省咨议局章程和咨议局议员选举章程，旋经光绪帝批准，并通令各省督抚，迅速举办，并限

一年内一律办齐；是年9月，宣布筹备立宪，其逐年筹备事宜第一年（1908年）第一条，即是筹办咨议局。据此，经过一年的筹办，于1909年10月14日（宣统元年九月一日），山东省咨议局宣告成立。

咨议局会议期间，按照应办之事及“全局规则”的规定，设立各种委员；各种委员由咨议局议员组成。

一、全局委员。全局委员以全局议员充任之，另举全局委员长1人，唯议长、副议长不在被举之列。

二、常任委员。常任委员于每次会期之始选举成立，其名目酌分五项：（一）审查资格委员；（二）审查预算决算委员；（三）审查请愿委员；（四）审查惩罚委员；（五）咨议局认为必要的其他委员。

以上各项委员人数之多寡，由全局委员酌定，依其所定员数用无记名投票法，以得票最多数者为当选人。票数相同者，以抽签定之。并用此法各选委员长1人。选定后呈明议长，报告全局。

三、特别委员。特别委员系为审查特别事件而设，其人数之多寡，由全局议员视委托事件之种类临时酌定。

另外，山东省咨议局还设办事处（为常设办

事机构)，经理局中文牍、会计及一切庶务，由议长、副议长监理。办事处置书记长1人（总理局中文牍、会计及一切庶务），书记4人（文牍书记2人、会计书记1人、庶务书记1人），由议长选请，督抚委派。

1911年10月10日，以孙中山为代表的资产阶级革命派领导的辛亥革命爆发。11月5日，济南同盟会员、学生、教员、工商业者和立宪派、官僚豪绅1000多人在省咨议局开会，同盟会员徐镜心等草拟山东独立大纲7条，响应共和，宣布独立。立宪派将独立大纲改为劝告政府8条，提交山东巡抚孙宝琦。11月7日，革命党人和绅商学界在济南集会，宣布取消咨议局，成立山东全省各界联合总会，作为全省立法和监督行政的最高机关（会长夏溥斋，副会长于普源、范之杰，秘书长丁世峰）。11月8日，山东全省各界联合总会迫使孙宝琦承认山东成立临时政府案。11月13日，联合总会召开独立大会，推举孙宝琦为山东临时政府都督，宣布山东省脱离清政府独立。11月27日，孙宝琦又出尔反尔，强迫取消独立，撤销山东临时政府，取缔政党活动，并派兵包围学堂，严禁集会，逮捕革命党人，山东独立遂告失败。至1912年1月9日，山东抚院（巡抚张广建）札飭立即恢复咨议局。3月10日，袁世凯就

任临时大总统后，于18日通电各省组织拟订省议会选举办法，山东省咨议局即告结束。

第二节 民国时期山东省议会

一、北洋政权山东省议会

北洋政权山东省议会自1913年成立，至1928年结束，共经历了三届：第一届，于1913年2月27日召开成立大会；第二届，于1918年9月12日召开成立大会；第三届，于1923年1月8日召开成立大会。

北洋政权山东省议会，设1名议长、2名副议长。议长将所有的议员（不含议长、副议长）分成6个股：财政股24人，法制股22人，教育股24人，实业股14人，庶政股20人，请愿股25人。

议会设办事机构秘书科。全科共有职员26人；其中秘书长1人，秘书4人，会计2人，庶务2人，译电员1人，速记员4人，录事12人。